

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 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关于组织开展校园开放日期间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

各分团委、学生会、大学生志愿服务队：

学校定于2023年3月18日至4月9日面向社会公众实行预约免费入园赏樱，近日有大批市民进入我校踏青赏花。为引导游客文明赏花、维护良好校园环境，校学工部（处）、团委决定在校园开放日期间组织开展“樱花有约·志愿有我”青年志愿服务活动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服务时间

2023年3月30日至4月9日（含周末双休及清明假期）。

8:00-18:00为工作时间，12:00-13:00为午餐休息时间。

二、服务地点

樱花长廊、遇湖周边、百卉苑、万木林、校园交通主干道。
(交通引导志愿者由保卫处统一调度,联系人:龚国均
18963930313;文明劝导志愿者由各分团委统一调度。)

三、志愿者要求

- 1.乐于奉献、仪态大方、身体健康、吃苦耐劳;
- 2.热情、开朗,口齿伶俐,愿意承担志愿者岗位职责;
- 3.有责任心,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应变能力以及团队协作能力。

四、志愿服务内容

- 1.问询服务:为游客提供交通、活动、便利设施等信息咨询服务。
- 2.秩序导引:提供游客秩序维护、文明赏樱宣传、参观引导等服务。

五、志愿服务保障

- 1.及时发布志愿汇签到码记录志愿服务时长。
- 2.志愿者着装由校团委统一提供。
- 3.志愿服务结束后,校团委统一颁发志愿者服务证书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精心组织,抓好落实。各分团委要高度重视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,按照责任分工认真抓好落实。要明确一名组织能力强、有责任心的教师作为带队负责人,严密组织活动。校团委、校青

协将组建督查工作小组，采取不定期抽查、通报等方式加以监督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严格规范，履职尽责。要切实安排素质高、身体健康、热心公益的志愿者参加活动。要做好岗前培训和安全提醒，确保志愿者职责明确、安全履责；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上岗，不得出现延迟上岗、提前下岗现象。要统一着志愿者服装，认真履职尽责，不得出现聚众攀谈、嬉笑打闹、玩手机、吸烟等现象。

联系人：罗欣宇，联系电话：8126040。

附件 1：2023 年“樱花有约·志愿有我”志愿服务工作安排

附件 2：“樱花有约·志愿有我”志愿服务须知



附件 1:

2023 年“樱花有约·志愿有我”志愿服务工作安排

日期	单位	志愿者安排
3月30日(周四)	汽车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3月31日(周五)	艺术设计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4月1日(周六)	智能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5 人
	生态环境学院分团委	交通引导志愿者 15 人
4月2日(周日)	机电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5 人
	建筑工程学院分团委	交通引导志愿者 15 人
4月3日(周一)	旅游商贸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4月4日(周二)	汽车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4月5日(周三)	艺术设计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5 人
	智能工程学院分团委	交通引导志愿者 15 人
4月6日(周四)	生态环境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4月7日(周五)	机电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0 人
4月8日(周六)	建筑工程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5 人
	校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	交通引导志愿者 15 人
4月9日(周日)	旅游商贸学院分团委	文明劝导志愿者 15 人
	校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协会	交通引导志愿者 15 人

附件 2:

“樱花有约·志愿有我”志愿服务须知

1. 本次志愿服务内容为:为来校赏樱游客提供问询服务(告知游客交通、活动、便利设施等信息)和秩序导引服务(维持秩序、宣传文明赏樱、劝导不文明行为等)。

2.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上岗,不得出现延迟上岗、提前下岗现象。

3.统一着志愿者服装,认真履职尽责,展现湖北工业职院大学生良好风貌,不得出现聚众攀谈、嬉笑打闹、玩手机、吸烟等现象。

4.务必在身体健康的状态下参加志愿服务活动,且志愿者已投保意外险。

5.对待游客和善、有礼貌,为游客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,不做超出个人能力范围的事情。

6.遇到游客不合理要求,礼貌拒绝。不帮游客保管贵重物品或看护小孩、宠物等,不逗猫遛狗。

7.不与游客发生争执或矛盾,如遇不能处理的状况,及时联系带队老师、校园保安,或者拨打校园报警电话 0719-8126110。